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君环评(2023)5号

关于年产50吨电子绝缘材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岳阳市东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申请〈年产50吨电子绝缘材料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报告》及有关附件已收悉。我局按照建设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审查，经研究，批复如下：

岳阳市东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湖南省岳阳市君山工业园荆江门片区第二期5栋第5层建设了年产50吨电子绝缘材料建设项目。项目已于2021年10月已建成，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已对其进行了行政处罚，处罚文号为岳环罚告字[2022]176号，本次环评为补办环评。项目用地总面积1080m²，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涂胶、烘焙车间，分切组装车间，测试车间等生产区及其他配套设施，通过涂布、烘焙等工艺加工成电子绝缘材料，建成后年产电子绝缘材料50吨。根据贵州智天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利年产50吨电子绝缘材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

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一、本项目已建成，无施工期污染，运营期间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一）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君山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预处理中心接纳标准后排入君山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预处理中心进行处理，最终进入君山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外排。

（二）大气污染防治。涂胶、烘焙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经集气罩+活性炭+33m 排气筒处理满足《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表 1 中排放浓度限值后排放，涂胶、烘焙工序产生的少量无组织废气满足《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表 2 中厂界无组织排放要求后排放。合理平面布局，加强厂区绿化，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影响。

（三）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平面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设置危险固废暂存库，废活性炭、废油桶、废胶水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废收集于危废

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认真落实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制定事故环境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六）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立专门的环保机构，配备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项目建设单位应当保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真实、可靠、有效。否则，我局将有权撤销该批复。

三、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该项目环评报批稿送至岳阳市君山区环境监察大队、岳阳市君山区工业园管理委员会、贵州智天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四、岳阳市君山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日常环境监管。

